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60日内联系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协商还款或债务重组。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9-85501091;  
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79-82726319。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单位:人民币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9年6月7日)			抵押、担保人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晨曼娜饰品有限公司	XC67625411314069;C67625411314125	13,999,364.47	1,641,580.80	浙江大都置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楼春阳、俞韦韦、应新菊、楼志松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义乌市承轩家具有限公司	XT6762411315055;XT6762411315056;XT6762411315057	14,285,259.78	229,953.12	余汉平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浙江义乌丽海服饰有限公司	6762551230150220;6762551230150304;6762551230150005;676255123020150006;67625512301401149;67625512301401151;67625512301401146;67625512301401147	24,669,278.04	18,701.46	浙江义乌众泰化纤有限公司、陈爱民、骆天珍、陈清波、骆正风、马飞腾、陈小琴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永康支行	浙江浩福工贸有限公司	平银义乌贷字20140716第003号	9,995,803.00	2,382,143.77	武义浩福电器有限公司、浙江雄安工贸有限公司、武义永吉五金器械有限公司、浙江吉瑞工贸有限公司、浙江武义金傲家居有限公司、范根杰、颜佩燕、周斌、毕洁琼、胡相航、胡玉群、胡维、胡苏娇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	兰溪市博德车业有限公司	XC67614311314001;XC67614311314002 XC67614311313024;XC67614311314025;XC67614311314028	18,479,243.42	15,086,833.11	丁一帆、丁卫中、平玉亦、浙江青迈得车业有限公司、兰溪市博德车业有限公司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溪支行	浙江锦广润纺织品有限公司	XC67614311314010;XC67614311314012;XC67614311314013;XC67614311314015;XC67614311314024;XC67614311314030;XC67614311314033;XC67614311315007	21,810,000.00	14,237,688.94	陆清民、陆月波、浙江隆鑫纺织有限公司、浙江锦广润纺织品有限公司
	合计				136,835,849.90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6月7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金华市道尔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

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债权转让暨债务催收公告

根据郑菲菲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所合法拥有的本公告项下资产(包括债权及担保从权利)，已依法转让给郑菲菲，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特公告通知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郑菲菲履行相关义务。郑菲菲作为上述资产的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债务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向郑菲菲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

注:1.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单位:元

原债权银行	债务人	借款合同编号	截至2019年6月26日的债权本金	截至2017年9月30日的利息	保证人
浦发银行	大发强盟包装有限公司	90182015280376, 90182015280429, 90182015280457	863,3719.47	2566971.55	宇宙家纺有限公司、易志龙、陈彩仙

2.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联系电话: 0571-87836723, 13705772995

特此公告。

郑菲菲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19年7月25日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与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编号02ZXZZ2018003-03，日期为2019年4月30日)，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债务人本金合计4,640,000.00元及孳息(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项下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特此公告！

浙商资产联系电话:0571-85271787

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联系电话:15067552222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嵊州市祥和工程渣土运输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8月16日)			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1	嵊州市东盛纺织有限公司	平银(滨江)贷字(2015)第(SW20150119000133)号	1,880,000.00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浙江波仕服饰有限公司、绍兴诗博领带服饰有限公司、孙小波、许青亚、黄林、王利亚、王宇祥、楼亚萍
2	浙江波仕服饰有限公司	平银(滨江)贷字(2015)第(SW20150119000127)号	2,760,000.00	相应利息(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	嵊州市东盛纺织有限公司、绍兴诗博领带服饰有限公司、孙小波、许青亚、黄林、王利亚、王宇祥、楼亚萍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权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8月16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

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何建强与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何建强与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何建强将其对公告清单所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何建强作为上述债权的转让方，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借款人及担保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或法院判决书所确定的义务。

特此公告

何建强

绍兴汇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公告清单如下:(债权转让基准日:2019年5月31日,单位:人民币万元)

借款人名称	担保情况	币种	债权本金余额	利息
绍兴三原重工业机械有限公司	1.抵押人:绍兴三原重工业机械有限公司名下坐落于袍江工业园区震元支路以东的土地及厂房(建筑面积5274.06平方米,土地面积9347.30平方米)提供最高额1570万元抵押担保 2.保证人:绍兴亿通纺织有限公司、绍兴新光工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宝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王雪源、张志凤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人民币	2663.9	1254.17

注:1.上表本金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欠息基准日为2019年5月31日。

2.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者丧失民事主体资格，请相关承债主体、清算主体代为履行义务或者承担清算责任。

3.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

4.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约定为准。

5.本公告清单列示的贷款本金余额、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上述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惠辰商务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市惠辰商务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日期为2019年4月2日)，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宁波市惠辰商务有限公司。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宁波市惠辰商务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任。

特此公告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市惠辰商务有限公司  
2019年7月25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8年4月7日)		担保人	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1	宁波瑞豪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399984.21	10822399.18	宁波市北仑区顺行机械配件厂	39012000-2014年(保税)字0124号、2013年(保税)字0187号
2	宁波倍泽贸易有限公司	43421064.43	6392981.98	宁波保税区福地发展有限公司、宁波诺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JKKZ20140403号、2014年(北仑)字0420号、2014年(北仑)字0454号
3	宁波恒豪电器有限公司	6000000.00	7160887.28	邵伟琼	2014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0746号、2014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0701号、2014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1747号
4	浙江心连心电器有限公司	24935205.90	11943639.21	浙江心连心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慈溪市飞龙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宝洁电器有限公司、宁波市凯旋电器有限公司	ddrz-xl201306,ddrz-xl201306,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1658号、ddrz-xl201306,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0258号、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0897号,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2019号,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2435号,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2528号,2013年(工银甬慈溪)借字第2623号
5	宁波双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5252912.62	2757765.28	宁波倍泽贸易有限公司、宁波九峰山度假酒店有限公司、宁波神鸽舞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14年(承兑协议)00053号,2014年(承兑协议)00055号,39011400-2014(承兑协议)00057号,39011400-2014(承兑协议)00059号,39011400-2014(承兑协议)0064号,2014年(科技)字0071号
6	宁波国汇贸易有限公司	25899803.78	12798982.95	方猛展、郁能建、宁波市融建贸易有限公司、贺文华、许恩源	2013年(江北)字0332号,2013年(江北)字0358号,2014年(江北)字0128号,2014年(江北)字0147号
7	宁波振豪贸易有限公司	3400000.00	4041914.23	雷华丽、倪维海、刘丛俏、刘联义、章卫国、王建刚、姚惠君、章建国、倪赛芬、江文珍、方尧国、翁君飞、盛建芬	2013年(江北)字0387号,2013年(江北)字0415号,2013年(江北)字0095号,2014年(江北)字0027号
8	宁波盛易进出口有限公司	18000000.00	5224561.96	王金香、王建华	2013年(石化)字0259号
9	宁波三江爵康摩托车有限公司	59000000.00	25050839.35	慈溪市奔捷车业有限公司、陈益波、熊佳康、宁波三江爵康摩托车有限公司	2014年(余姚)字0721号,2014年(余姚)字0797号,2014年(余姚)字1271号,2014年(余姚)字0798号,2014年(余姚)字1272号
10	浙江西冷电器有限公司	30700000.00	13110843.65	浙江西冷电器有限公司、戚清国、陈少青	2014年(余姚)字0574号,2014年(余姚)字0668号,2014年(余姚)字0834号,2014年(余姚)字0961号,2014年(余姚)字1069号
11	宁波佳杰超越离合器制造有限公司	20399999.38	3998182.82	宁波市镇海宏辉轴承配件有限公司、宁波佳盛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章建国、倪赛芬	2013年镇海字0691号,2013年镇海字0842号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权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2018年4月7日的贷款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它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

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